

蘇聯的主義

贈書

乙
574.49
4207

~~120268~~

~~0109007~~

蘇聯民主

經書

蘇聯的民主

每冊實價國幣

著者 英 Pat Sloan

譯者 韜 奮

出版者 新書出版社

總經理 生活書店

重慶·上海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五月重慶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勝利後第二版

譯者序

這本書原名“Soviet Democracy”，一九一七年由英國歌蘭士出版公司（Victor Gollancz Ltd.）出版的，著者英人斯隆（Pat Sloan）根據他在蘇聯五年實際生活的經驗，把滲透於蘇聯全國人民各部分生活中的民主精神，活潑親切地呈露於我們的眼前。常人想到民主，往往只想到選舉制度，民意機關等等，這些當然都是民主政治中的重要的部分，但是真為最大多數人民謀福利的民主，不應自足於這樣狹隘的範圍，應把民主的原則擴充到全體人民各部分的生活中去，這才是真正有效的民主，才是真能符合於美國林肯總統所謂『民有民治民享』的民主定義。我覺得這本書所敘述的內容，應能給與我們的最深刻的印象，就是在蘇聯今日，民主精神已廣大而深入地滲透於全國人民各部分生活中去。由中央政府，各邦政府，至地方政府；由工廠，農場，商店，學校，乃至軍隊、家庭：隨處都可以看到民主原則的運用與實

踐。講到部門，政治、經濟、教育、文化，凡是與一般國民生活有關繫的，無不在民主原則之下進行着。今日的蘇聯已成爲世界上最強盛的一個國家，成爲『世界上唯一沒有恐慌的國家』，這是全世界上所公認的了，但是它的強盛，並不是少數人的力量，是澈底動員了全國一萬萬七千萬的人力來共同努力奮鬥而獲得的成果，這一點却常被忽略過去。這種澈底動員之所以可能，所以收到偉大的效果，最主要的因素是政治的積極民主化。我國古語有所謂『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在我國今日正在力圖動員全國參加抗戰建國的過程中，蘇聯民主的辦法與成就是很可以供我們的參考，斯隆的這本書所以在這個時候更有介紹的價值，這是一個主要的原因。

英國是被稱爲『巴立門之母』，所以講民主政治，往往不能脫漏這位資本主義的老大哥。蘇聯是最新型的民主政治的發源地，它的新憲法，英國政治學權威的拉斯基教授也認爲是全世界最民主的憲法。這舊型民主和新型民主的差異何在，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很有趣味的問題。本書著者斯隆是生長於『巴立門之母』的英國，

而又在蘇聯有長時間的閱歷，由他來比較這一舊一新的民主政治，是夠我們玩味的。他一方面承認英國現有的民主當然勝於絕對反民主的法西斯國家，但就英國本身而論，治權還是操在少數人的手裏，大多數的工作的人民所享受的民主權利還有着很大的限制。他根據英國經濟實況，指出英國全體人民百分之四是主人或獨裁者，百分之九十是僕役。他指出，靠工資餬口的這百分之九十，每年却僅受到全國收入

的百分之六十四；百分之四的有產者，加上百分之六的獨立工人，每年受到全國收入

的百分之三十六。佔全體人民百分之一的最富有的有產者，竟受到全國收入的百分之三十！英國的選舉是與財產結不解緣的，結果所謂民主是受着最少數人的操縱。

在舊型的民主政治，百分之九十的人民受着百分之十的『主人』的統治！關於蘇聯，有有些人因為它是實行勞工階級專政，便把它和法西斯的獨裁混爲一談，但是即就蘇聯一九一八年的憲法說，全體人民最大多數——百分之九十五——就都享到民主權利，少數的例外只是剝削者、帝俄留下的官僚警察及牧師等——只佔全體人民

百分之五。操於全民百分之九十五的手裏的民主，比操諸全民百分之十的手裏的民主，就最大多數人福利的觀點看來，孰得孰失，這個結論是不難得到的。而且到一九三六年，在蘇聯，剝削階級的餘孽已完全消滅，所餘下者只是五萬牧師，他們處在今日的蘇聯已經無力作惡，所以依蘇聯一九三六年的新憲法，就是以前百分之五的限制也廢除了！

中國在抗戰建國的這個偉大的時代，必須加強民主以澈底動員廣大民衆來參加抗戰建國的偉業，這是沒有人能夠否認的了，而且就三民主義的共和國說，也應該向着爲全體人民（少數的漢奸當然除外）謀福利的民主政治加緊努力。所以中山先生曾說：『今日我們主張民權，是要把政權放在人民掌握之中，……中國自革命以後，成立民權政體，凡事都是應該由人民作主的，所以現在的政治又可叫做民主政治。』（見民權主義第五講）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更本此意旨，作進一步的解釋：『國民黨之民權主義，於間接民權之外，復行直接民權：即爲國民

者，不但有選舉權，且兼有創制、複決、罷免諸權也。……近世各國，所謂民權制度，往往為資產階級所享有，適成為壓迫平民之工具。若國民黨之民權主義，則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數者所得而私有也。『國民參政會議長蔣介石先生在該會第三屆大會的閉幕詞中，對中國的民主政治也有幾句很重要的話：『總理倡導三民主義，其民權主義的最終目的，就是民主政治。一國人民如果不能關切他們自身的幸福，管理他們自己共同的事務，就是說，如果人民不能積極參加政治的話，他們就不能造成強固的國家，所以世界上最有力最鞏固的政治，一定是建築在民意之上，一定以人民之利害為利害，人民的視聽為視聽。總理的民權理想，是造成一個民有民治民享的國家，古今中外，理無二致。』中國政治的途徑既然是『要把政權放在人民掌握之中』，既然是『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數者所得而私有』，既然要『一國人民』『關切他們自身的幸福，管理他們自己共同的事務』，那末我們中國所應加緊努力的民主，應該是大眾的民主而不是少數的民主，是很顯明的應有的傾向。

關於這一點，蘇聯的民主有很豐富的內容供我們的借鏡。

爲抗戰，爲建國，民主政治既然是我們應走的道路，全國同胞今後所應共同努力的是對於民主內容的正確認識，對於阻礙民主開展的種種因素努力掃除，對於民主的推進加緊奮鬥。我懷着這種種的熱烈的希望，很誠懇地把這書的譯本貢獻給全國的同胞。

韜奮記於全民抗戰社

二十八，三，十五。

目錄

導言 民主與獨裁	一
第一編 新的生活	一一
第一章 機會平等	一二
第二章 公民教育	三四
第三章 工資勞動者的權利	四六
第四章 職工會的權力	六七
第五章 合作聯邦裏的合作社	九二
第六章 人民的報紙	一一五
第七章 同志間的司法	一三一

第八章	婦女的位置是在家庭裏嗎	一四四
第二編	新的國家	一五九

第九章	什麼是蘇維埃	一六〇
第十章	工人的國家	一七三
第十一章	民主的保衛	一八九
第十二章	聯邦	一九九
第十三章	選舉人和管理者	二〇九
第十四章	社會主義的憲法	二二二
第十五章	國與黨	二四二
第十六章	『政黨制度』是必要的嗎？	二六五
第十七章	民主的紀律與反對的自由	二八二

第三編 新的民主	三〇一
第十八章 什麼是民主	三〇二
第十九章 民主與財產	三一九
第二十章 民主的保衛與擴大	三四二
附 錄	三六三
蘇聯新憲法	三六四

導言 民主與獨裁

關於民主與獨裁，說的和寫的，在今天都已經不少了。我們屢次聽說，民主是要保衛的；又常有人引證蘇聯，作爲我們所須提防的獨裁制的一個例子。可是一方面有人把蘇聯描寫爲獨裁制，同時却有在政治上見解不同的著名人物發表意見，認爲在今日的蘇聯，在那裏存在着一種政府制度，實具有民主制的一切主要的特色。

民主制的最盛行的定義，大概要算林肯所說的，他把民主制描寫爲『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講到蘇聯，對公務管理素有研究的著名學者韋白夫婦（註）曾經說過：

『蘇聯並不是建立於政府與人民的對立，好像其他一切國家一樣……蘇聯是由國內一切成年人民所參加的政府，他們是組織在種種集體裏面，各有其顯

明的機能，根據一種新的「政治經濟」，進行該國的幾佔全部財富的生產。」

(見 Soviet Communism, p.450)

倘若這個描述是正確的，那末蘇聯便與通常所公認的民主制的定義，是迥合了。但是韋白夫婦是著名的社會主義者，因此他們的描述與結論也許是有成見的。讓我再舉另一作者說的話，這位作者對於社會主義從來沒有任何同情，但是他却知道沙皇時代的俄國，最近也證實了韋白夫婦所得的印象。這位作者就是柏爾斯爵士。

(Sir Bernard Pares)

柏爾斯爵士曾在帝俄居住過。在一九一七年十一月建立蘇維埃政府之後，他在俄國爲英政府工作，當時英政府曾用了將近一萬萬鎊鉅款於武裝的干涉，企圖撲滅

譯者註：韋白夫婦 Sidney and Beatrice Webb 是英國最邊派社會主義者的健將，與該派的蕭伯納拉斯基等齊名，著作豐富，最近所著的 Soviet Communism 一書，風行一時。

俄國的革命。柏爾斯爵士於一九一九年回到英國，『在英國各地公開演講』，『反對在英實行布爾塞維克主義與政策的宣傳』（見Moscow Admits a Critic p.10）。

一直到了一九三五年的年底，柏爾斯爵士才再到俄羅斯，那時俄羅斯已成為蘇聯的最大的單位。在他這次回國之後，寫了一本關於遊俄印象的小書，在這本小書裏，他提出這樣的一個問題：『到什麼程度，俄國的政府在它的人民看來是一個外人？』（譯者按：這句的意思是問蘇聯的人民與政府間有沒有什麼隔閡）

他對於這個問題的答案如下：

『在帝俄時代，我總時常覺得俄國政府幾於是處於完全孤立的地位。當時的國務大臣，尤其是在帝俄末季的時候，大部分顯然是從很狹隘的、而且很庸碌的一羣中，胡亂地委用。我當然希望看見俄國的民衆能有機會參加到政府的範圍裏面去；到一九一七年，我暫時看到了這樣的情形。但是就是在那個時候，仍然有着比較不明顯的隔閡（雖則是很真確的隔閡），使俄國的知識階級與俄

國的大眾分離開來。……我不得不說，在今日的莫斯科，這個鴻溝已完全消滅了，依我在俄國所視察的公署與大規模的機關，政府與人民完全是打成一片了。」（見同書p.35）

這樣看來，韋白天婦所謂『蘇聯是由全體成年的人民所參加的政府』，已被柏爾斯爵士的觀察所證實了。他們兩位都同意，蘇聯政府是爲民有的政府。可見他們兩位也都同意，蘇聯政府包含有若干特色，這些特色，我們認爲不是與獨裁制有聯繫，却是與民主制有聯繫。

我們有的時候往往把民主與獨裁看作兩個絕不相容的名詞，可是在事實上民主與獨裁也許常代表同一政府制度的兩方面。試舉一個例子，倘若我們翻開大英百科全書看看『民主』一文，便可看見這樣說：『民主是政府的一種形式，在這裏面，人民可用下面兩種中任何一法來管理自己：或是由於直接自管，例如希臘小城市國家；或是通過他們的代表。』

但是這同一的作者接着這樣說：『並不是在這個城市國家裏面的全體人民都有參加政府的權利，有權利參加政府的只是那些被稱為公民的（依當時法律的和原有的意義）。在這享受特權的幸福的一羣以外的，都是奴隸，這些奴隸對於他們做苦工中所要遵守的法律，並沒有關於立法的發言權。他們沒有政治的權利，也沒有任何民權；他們不能算是「人民」。這樣講來，希臘城市國家的民主，嚴格地說，也就不民主了。』

希臘城市國家，常被歷史家稱為民主的生產地。但是我們看了大英百科全書，便知道在事實上這民主只是為着「享受特權的幸福的一羣」，而在當時真為社會工作的奴隸，却是對於他們做苦工中所要遵守的法律，並沒有關於立法的發言權。

依上面的解釋，民主之古典的例子是只為某部分人民的民主。在其他人民方面，在其他真為社會做苦工的人民方面，這却是獨裁。即在民主的產地本身，我們已可以看到民主與獨裁同時並存，成為同一政治制度的兩方面。如果我們只提起希